

证券代码：300605

证券简称：恒锋信息

公告编号：2025-007

债券代码：123173

债券简称：恒锋转债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2025年3月6日、2025年3月7日、2025年3月10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经营业绩的基本情况说明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000万元到-7,000万元，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4,500万元到-7,5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5-005）。以上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截至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动。公司作为智慧服务提供商，主要为城市服务、公共安全和民生等领域客户提供“数智化”软件产品及整体解决方案。

关于前期部分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所提到的“华为”“DeepSeek”、“AI 智能体”、“机器人”等近期市场热点概念，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与华为的合作主要系采购华为相关产品，2023 年度采购总额占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比例不超过 4.5%，占比较小，对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2、截至目前，公司未形成“DeepSeek”、“AI 智能体”、“机器人”概念范围内的营业收入，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四）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五）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均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

四、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五、风险提示

（一）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公司与华为的合作主要系采购华为相关产品，占比较小，对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截至目前，公司未形成“DeepSeek”、“AI 智能体”、“机器人”概念范围内的营业收入，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前期披露的《2024 年度业绩预告》不存在应修正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5-005）。公司将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披露《2024 年年度报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相关编制工作正常进行中，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披露的定期报告。

（四）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

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0日